

華琦弟兄每日讀經（未經講者校閱，僅供個人追求使用）

馬可福音 7：31-37

弟兄姊妹，平安！我是華琦；感謝主，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；今天，我們繼續來讀馬可福音第 7 章 31 到 37 節。

耶穌帶著門徒第二次周遊傳道，這也是耶穌門徒訓練的第二個階段：這個階段開始於在伯賽大的曠野，用五餅二魚餵飽五千人，而這些人應該都是猶太的男丁。之後耶穌就帶著門徒往西北走，經過了腓尼基的區域來到了推羅、西頓。在猶太人的區域，耶穌作工的方式都是傳道、趕鬼、醫病，是從傳道開始；因為猶太人是神舊約的選民，他們認識神，他們還有許多先知指著彌賽亞的預言。因此耶穌對猶太人的傳道，就是要猶太人認識祂本是神的道，現在道成肉身就在他們面前。

然而耶穌到了外邦人的區域，祂沒有公開的，正式的，長篇大論地講道，而是在祂的憐憫中直接應付人各面的需要；並且在接觸的過程中，供應人個別的信息；真的有點像讓外邦人吃掉在地上的碎渣。但千萬不要小看這些碎渣，耶穌用五餅二魚餵飽了五千人，零碎收拾起來還裝滿了十二個籃子；零碎的豐富，遠比本來的五餅二魚要多的多了。我們繼續來看耶穌第二次周遊傳道在外邦地的行程，我們來讀 31 節。

第 31 節：「耶穌又離了推羅的境界，經過西頓，就從低加波利境內來到加利利海。」

我們要感謝主只有馬可福音記載了這些細節。根據馬可的記載，耶穌帶領門徒在外邦地區繞了一個大彎。離開了推羅之後就先往北走，走了 40 公里到了西頓，之後直接向東走了 90 公里，到了敘利亞的大馬色。低加波利，Decapolis，講的就是在約旦河東的十座大城，而大馬色，就是其中的一個。經過大馬色之後就直接往南走，經過戈蘭高地來到了加利利海東南邊的低加波利區域，大約又走了 120 公里，最後來到了加利利海的東南岸，應該是在加大拉港口的地方。

加大拉是低加波利這十個大城中最大的一座。總共加起來耶穌在外邦人的區域大約走了 250 公里，以每天 20 公里的行程來算，他們大概花了兩個星期的時間。在這段時間中，耶穌一定做了很多事，但馬可沒有像記流水帳一樣的記錄每一個細節。而馬可選擇記下來的，應該都是有特別的用意。在推羅、西頓，馬可記載了耶穌替一個腓尼基婦人的女兒趕鬼。而現在，他們來到了低加波利地區，記載的就是耶穌醫病。

第 32 節：「有人帶著一個耳聾舌結的人來見耶穌，求祂按手在他身上。」

低加波利是外邦人居住的區域，結果有一個人帶著耳聾舌結的人要來見耶穌，求耶穌按手醫治。在外邦人的區域中怎麼會有人認識耶穌呢？別忘了在馬可福音 5:1-20，也就是耶穌第一次周遊傳道的時候就曾經到過了格拉森，在那裏把一群鬼從一個人身上趕出去，而那個人本來要跟隨耶穌，但耶穌吩咐他回家去，向他的親人作見證：說耶穌如何從他身上趕出了一群鬼，為他做了何等的大事。結果那人走遍了低加波利為耶穌作見證，或許這個人就是聽見了這些見證，而知道耶穌的大能，因此他帶著一個耳聾舌結的人來見耶穌。

一般來說，人的說話是從聽話開始，聽了之後模仿學習，人才能夠說話，因此一個耳聾的人多半是舌結的，也就是說他的舌頭像打結一樣，能發出聲音卻不能順暢的表達自己的意思。馬可特別選擇記載這個事例，這也說出外邦人對於神的事，都是耳聾舌結的。因為沒有聽過神的事，因此聽不懂神的話；對於神的話是耳聾的，既是耳聾當然也就舌結說不出關於神的話。這個人被帶到耶穌跟前，就像我們還不認識基督的時候，第一次被帶到基督跟前一樣。

第 33 節：「耶穌領他離開眾人，到一邊去，就用指頭探他的耳朵，吐唾沫抹他的舌頭。」

耶穌先領他離開眾人到一邊去，因為人多吵雜，人不容易專心地仰望神。耶穌先帶他到一邊去，離開了眾人，讓他能單獨地與耶穌在一起。一個不能安靜下來的人，不容易真正看到神；一個忙碌的心，也是一個剛硬的心，生命的種子無法紮根。

接下來耶穌要做的事非常特別，耶穌大可說一句話，他就能聽到，就可以開口說話。但耶穌先用指頭探入他的耳朵；這告訴我們，一個不習慣聽主說話的耳朵，需要耶穌親自用手來摸，用指頭探入；好像要除去所有的攔阻。地上吵雜的聲音會麻痺人的耳朵，當耳朵長上一層厚厚的繭，又重又沈，讓人無法與神的聲音起共鳴，因此耶穌要親自用手探入耳朵，去掉沈積多年的攔阻。接著耶穌用唾沫來抹他的舌頭；因為他的舌頭打結了，即使他耳朵已經被開通了能夠聽，舌頭還是舒展不開，不能夠說話。耶穌的唾沫就是從耶穌口裡所出的話，耶穌的話帶著生命，就能夠帶來醫治，人的舌頭被耶穌的話塗抹了，舌頭就舒暢了，就鬆開不再打結了。

第 34 節：「望天歎息，對他說：以法大！就是說：開了吧！」

耶穌用指頭探入他的耳朵，吐唾沫抹他的舌頭，之後就望天嘆息。耶穌為什麼嘆息呢？馬可沒有明說，但我個人覺得最好的解釋應該是在羅馬書 8:20-23，那裏告訴我們「因為受造之物服在虛空之下，不是自己願意，乃是因那叫他如此的。但受造之物仍然指望脫離敗壞的轄制，得享神兒女自由的榮耀。我們知道一切受造之物一同歎息、勞苦，直到如今。不但如此，就是我們這有聖靈初結果子的，也是自己心裡歎息，等候得著兒子的名分，乃是我們的身體得贖。」

在最初創造的時候，神聖三一中的第二位聖子，也就是道成肉身之前的基督，祂就是神所說的話；而神是藉著說話萬物就造成了，這原是一件非常美好的事。但是人墮落之後，罪進來了，死就做了王，所有受造之物也就在虛空之下，沒有辦法脫離敗壞的轄制。因此受造之物都在一同嘆息，可望脫離轄制，得到自由。就是蒙恩得救的人也在嘆息，因為身體還沒有得贖，兒子的名份還沒有顯出。不止是受造之物都在嘆息，8:26 更告訴我們，聖靈也在用說不出來的歎息替我們禱告。基督本是那創造主，現在看到受造之物都在轄制之中，不得自由，就像眼前這個耳聾舌結的人一樣，不得自由，因此耶穌不禁望著天嘆息，然後對他說：「以法大！」以法大是亞蘭文，也是這個人聽得懂的語言，它的意思就是，開了吧！耶穌用話開了他的耳朵，開了他的舌頭。

第 35 節：「他的耳朵就開了，舌結也解了，說話也清楚了。」

這個耳聾舌結的人被耶穌醫治了，耳朵開了舌頭解了，能夠開始清楚地說話了。親愛的弟兄姊妹，在教會的各樣聚會中，你是否也像個耳聾舌結的人？

很多聖徒在平日裡話很多，可是一到聚會，要分享神的話，他就變得耳聾舌結了，原因就是神的話聽得太少了。而說話是從聽話開始，因為聽得少，說起來自然是舌頭打結。盼望我們每天都能夠在日常生活中分出一段時間來與耶穌基督獨處，沒有其他人事物的干擾，我們能夠傾聽基督的說話。而基督最常根據聖經來對我們說話，當我們聽多了基督的話，才能學著說基督的話，基督的話帶來生命，生命帶來醫治，我們的舌頭就不再打結，就能夠順暢地講述神的話。

第 36 節：「耶穌囑咐他們不要告訴人；但祂越發囑咐，他們越發傳揚開了。」

一個耳聾舌結的人一旦舌頭被打開了，他自然不能夠不說話，他要為他得到的恩典作見證。在目前這個階段，耶穌最重要的職分就是這十二個門徒的訓練，耶穌不要有太多的群眾來打岔，因此祂總是囑咐蒙恩的人不要告訴別人；但是舌頭一旦得到了舒暢，要閉口不說話也真難，他們就把耶穌的名聲傳開了。

第 37 節：「眾人分外希奇，說：祂所做的好事，祂連聾子也叫他們聽見，啞巴也叫他們說話。」

眾人聽到了他們為耶穌作的見證就都稀奇，說祂做的事情都好。耶穌在外邦地，其實沒有多說話，反而做了許多的事，應付人各面的需要，而他們也認識耶穌所做的好事。馬可特別記載的就是聾子能夠聽見，啞巴可以開口說話。

尤其對於這些外邦地的人，對於耶穌基督的福音，他們以前像聾子一樣，現在聽到了，就為耶穌基督作見證；他們以前像啞巴一樣，現在他們可以說話了。

耶穌在低加波利所做的事，在馬太福音平行的經文，記載在 15:29-31，「耶穌離開那地方，來到靠近加利利的海邊，就上山坐下。有許多人到他那裡，帶著瘸子、瞎子、啞巴、有殘疾的，和好些別的病人，都放在他腳前；他就治好了他們。甚至眾人都希奇；因為看見啞巴說話，殘疾的痊愈，瘸子行走，瞎子看見，他們就歸榮耀給以色列的神。」

根據馬太福音的記載，耶穌在那裏實在是做了很多事，祂叫啞巴說話、叫殘疾的痊愈、叫瘸子行走、叫瞎子看見，結果呢，眾人就歸榮耀給以色列的神。以前都以為以色列的神只醫治以色列人，而現在耶穌基督來到了外邦地，讓外邦人也得到醫治，讓他們也歸榮耀給以色列的神。這似乎就應驗了以賽亞書 35 章 5-6 節指著彌賽亞所說的話，「那時候瞎子的眼必睜開，聾子的耳必開通，那時瘸子必跳躍像鹿，啞巴的舌頭必能歌唱。」在以賽亞書的記載，瞎子看見、瘸子跳躍、啞巴唱歌這三件在馬太福音都有，而聾子聽見就只有馬可福音記載。

耶穌帶著門徒往外邦地去訓練門徒，新約來了，耶穌基督的救恩不僅是為著以色列人的，也是為著外邦人的。雖然十二個門徒都是猶太人，耶穌藉著門徒訓練，擴大他們的眼界，展開他們的格局，因為福音是為著萬民的。

我們一起來禱告：主啊，謝謝祢，祢要開外邦人的耳朵、解外邦人的舌結，讓外邦人能聽到福音，也能見證福音。我們本來都是外邦人，都是神的仇敵，落在黑暗中毫無盼望；但因耶穌基督的恩典，祢不僅尋找以色列人，祢也親自來到外邦地，把福音帶到外邦人當中；祢在外邦地趕鬼，在外邦地醫病，讓外

邦人也能夠蒙恩得救，成為神國的子民。我們是何等的有福，因著耶穌基督的恩典，我們也成為神教會的一份子，成為神家裡的親人。對於這樣奇妙的恩典，我們不能再做啞吧，我們要開口見證。主啊，舒展我的舌頭，能夠向我身邊的親朋好友來為祢做見證，讓他們也能得到這樣的恩典。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